

韦昭《国语》注

研究



案 案 案 案
昭 指 指 指
當 當 當 當
不 不 不 不
案 此 此 此
竹 曲 曲 曲
書 曲 曲 曲
紀 紀 紀 紀
脫 脱 脱 脱
矣 矣 矣 矣
矣 矣 矣 矣
字 字 字 字
序 序 序 序
公 公 公 公
局 局 局 局
山 山 山 山
有 有 有 有

徐朝晖

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
《国语》韦昭注研究 编号：12YJC740122

韦昭《国语》注

徐朝晖 著



案此聯竹書卽公庄矣矣宣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韦昭《国语》注研究 / 徐朝晖著 . --长沙：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17.9
ISBN 978 - 7 - 5648 - 2940 - 7

I. ①韦 II. ①徐… III. ①中国历史 - 春秋时代 - 史籍②《国语》 - 研究 IV. ①K225.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88914 号

韦昭《国语》注研究

WEIZHAO GUOYU ZHU YANJIU

徐朝晖 著

◇责任编辑：刘苏华

◇责任校对：巩树蓉

◇出版发行：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地址/长沙市岳麓山 邮编/410081

电话/0731 - 88873071 88873070 传真/0731 - 88872636

网址/http://press.hunnu.edu.cn

◇经销：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刷：湖南雅嘉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10mm × 1000mm 1/16

◇印张：15.75

◇字数：264 千字

◇版次：2017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2017 年 9 月第 1 次

◇书号：ISBN 978 - 7 - 5648 - 2940 - 7

◇定价：36.00 元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韦昭简介及韦昭《国语》注研究现状	(5)
第一节 韦昭生平及其成就简介	(5)
第二节 韦昭《国语》注研究现状	(9)
第二章 韦昭《国语》注的体例及其失误辨析	(13)
第一节 韦昭《国语》注的训诂体例	(13)
第二节 韦昭《国语》注失误辨析	(30)
第三章 韦昭《国语》注词汇研究	(46)
第一节 从韦昭《国语》注词汇看汉语词汇复音化	(46)
第二节 韦昭《国语》注词汇对现代词典编纂的意义	(111)
第四章 韦昭《国语》注语法研究	(171)
第一节 词法	(172)
第二节 句法	(203)
结语	(232)
参考文献	(236)
后记	(245)

绪 论

《国语》是我国第一部国别体史书，相传为春秋时期左丘明所作。全书共二十一卷，记载了周末到春秋时期周、鲁、齐、晋、郑、楚、吴、越八国的史事。该书保存史料比较丰富，所记史实也较详细生动，与《春秋左氏传》互为表里；故《左传》被称为“春秋内传”，《国语》被称为“春秋外传”。韦昭云其“所以包罗天地，探测祸福，发起幽微，章表善恶者，昭然若明，实与经义并陈，非特诸子之伦也”。《国语》一出，著名训诂学家郑众、贾逵、虞翻、唐固等人都为之作过注解，但皆佚而不存。韦昭的注解是现存最早的《国语》注本。

韦昭，字弘嗣，吴郡云阳（今江苏丹阳）人，晋人因避司马昭之讳改其名作曜。据《三国志》记载，韦昭生于汉献帝建安九年（公元 204 年），卒于吴凤凰二年（公元 273 年），年七十岁。但据《建康实录》，韦昭卒于凤凰三年，时年七十三，稍有出入。从这些记载来看，韦昭生活的年代几乎横跨整个三国时期。关于三国时期的起始年代，现代学者有不同看法。狭义的认为从公元 220 年曹丕逼东汉献帝禅让，建国曹魏，使东汉灭亡开始，到公元 280 年西晋灭吴结束，历时 60 年。广义的三国时期则从公元 184 年东汉黄巾之乱开始，到公元 280 年结束，历时近百年。韦昭生活的年代几乎与整个三国时期相始终。他所使用的语言正反映了三国时期语言的特色。就地域而言，韦昭一辈子生活在东吴，没有离开过故土，他所使用的语言应该属于吴方言。虽说孙吴统治集团中也有流寓江东的北方人物，但当时的宏学大儒如吴郡顾雍、陆逊，会稽虞翻，俱是江东人氏。在孙吴

集团中，吴方言在当时的实际语言中占据重要地位，因而，韦昭《国语》注的语言较大程度上是对当时吴方言的实际反映。三国时期虽然历时短暂，但在整个汉语发展史上，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时期，是上古汉语向中古汉语过渡的时期。这一时期，汉语在各个方面都发生了重大的变化。韦昭生活在这样一个时期，他的作品也不可能避免地打上了这个时代的烙印。我们可以从他的语言中窥见三国时期语言的大致面貌。

本书以韦昭《国语》注作为研究对象，研究《国语》注的注释体例，指出韦昭在注释《国语》时出现的一些失误，并从汉语史的角度来关注韦昭《国语》注，旨在通过韦昭对《国语》所作的注解来透视中古初期汉语发展的大致面貌。

作为一个史学家、文学家和语言学家，韦昭的作品很多，虽然其中一部分已经失传，但保留下来的内容也是多方面的。在这众多作品中，我们为什么选择《国语》注作为研究三国时期语言发展概貌的突破口，这与《国语》注的语料性质不无关系。在浩如烟海的古代典籍中，各种语料的价值有高有低。所谓语料价值的高低，是指语料接近当时实际用语状况如何。在各种语料中，价值最高的是佛经，其次就是注释，再次是子书、诗文集，价值最低的是史书。因为宗教的宣传是以争取群众为目的的，因而语言十分通俗，最为接近当时口语，而注释的产生是出于读经的需要。随着时代的发展，语言发生了变化，先秦的经书到了两汉以后已经不是很好理解了，因而，从汉代起，毛亨、赵岐、郑玄等众多学者就开始对经书进行注释。注经的目的，就是要让时人理解先秦经书中与当时语言有隔阂的地方，理解经书中所阐述的内容。所以，注释著作一般都是采用比较接近口语的语言来进行注释，以求通俗易懂，从而达到推广经书的目的。因而注释语料也具有相当大的语料价值，是值得我们关注的重要语料。《国语》注是韦昭的代表作，全书用通俗而凝练的语言对《国语》原文进行注解，比较真实地反映了当时语言的实际面貌，是我们研究三国语言面貌很有价值的语料。因而我们以《国语》注作为研究对象，主要从训诂体例、词汇、语法等方面对之进行全面关照，以期对三国时期的语言有一个基本的了解。

当然，三国作为一个时代，学者不仅只有韦昭一人，著作也不仅有

《国语解》^①一部。就注释语料而言，当时比较有名的还有何晏的《论语集解》和王弼的《周易注》。三国时曹魏正始年间何晏编撰的《论语集解》是我们今天能看到的最早也是最完整的《论语》注，收集了马融、郑玄、孔安国、包咸、陈群、王肃、何晏、周氏诸家对《论语》的注解。《集解》成于众人之手，注家跨越汉代和三国两个时代，且何晏在收集众家之说时，贵古贱近，所收八家之说，虽然就注家人数而言，汉儒与魏世学者相等，但就条目而言，汉儒之注的总和远远超过魏世学者，甚至随便一个汉儒的经注数量都绝对多于除何晏之外的全部魏世学者的总和。^② 据宋钢统计，《论语集解》中，何晏自己的注解只有 144 条，这与《国语解》5650 余条注解相比，其数寥寥。至于魏世其他几家注家，所注条目就更少了。《周易注》，三国魏王弼撰。王弼《周易注》虽不像《论语集解》一样驳而不纯，但篇幅短小，只有六卷。据王娟《〈周易〉王弼注复音词考察》（2006），《周易》王弼注中只有复音词 673 个，这只是韦昭《国语》注复音词总数的约 1/10。相比较而言，韦昭的《国语》注成于一人之手，且篇幅较大，材料纯粹，语料丰富，能够比较系统地反映当时语言的面貌，是三国注释语料中最有价值的语料。而且，由于东汉玄学的影响，何晏《论语集解》、王弼《周易注》都比较注重用玄学来解经，相对来说，韦昭的《国语》注就要平实朴素得多，更多注重语言的因素，而不是崇尚义理的说解。对于汉语史来说，这种语料更具价值。至于其他的语料，除了紧随其后西晋陈寿的《三国志》之外，三国时期没有其他著作可以与韦昭《国语》注相提并论。《三国志》的撰写始于公元 280 年西晋灭吴之时，虽说时代紧承，但还是属于西晋时期的语料，而且作为史书语料，其对当时实际语言的反映终不及注释语料。就汉语史来说，在三国时期，最为宝贵的优质语料当属韦昭《国语》注无疑。我们搞语言的断代研究，不能忽略任何一个时代。三国时期有近百年的历史，且处于上古向中古演变的重要过渡时期，不应被忽略。作为一个时代语言的杰出代表，韦昭的《国语》注当在汉语史的研究中占有重要地位。

^① 《国语解》即韦昭《国语》注，为了行文的方便，后文中我们还有使用这一称呼的，实即同一对象。

^② 宋钢. 何晏的《论语》学研究 [J]. 南京师范大学学报, 2008 (6).

究中占据一席之地。现在的断代语言研究，对其前的两汉时期和其后的晋代和南北朝时期作品关注较多，对韦昭《国语》注的研究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我们要对整个汉语史的发展有总体的把握，就应对每一个断代的语言都有清楚的认识。三国时期虽说时间跨度不是很大，但这百年左右的时间正是语言发展变化较大的时期。因而对此期语言的各个要素进行全面研究，有助于使汉语史发展的各个链节连接更为紧密，对汉语史的阐述也更为完整。

第一章

韦昭简介及韦昭《国语》注研究现状

第一节 韦昭生平及其成就简介

一、韦昭生平

韦昭，字弘嗣，吴郡云阳人，三国时著名的经学家、史学家和文学家。少好学，博学多闻，能属文。历仕孙吴孙权、孙亮、孙休、孙皓四代为臣。当时孙吴统治集团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是流寓江东的北方人物，另一部分是江东本土人物。在江东诸望族中，韦氏算是云阳的一个小族，但韦昭凭借自己的才学跻身孙吴统治集团，成为集团中江东士族的杰出代表。虽为孙吴数朝元老，但韦昭并不能深谙官场的游戏规则，为人切直，不懂奉承，严格遵循自己作为儒学世族的立世原则。作为史官，秉笔直书，作为臣子，尽言忠谏，一生经历了由荣宠到宠衰以至最后遭受牢狱之灾的转变。

孙权时代，韦昭就因过人的才学，“从丞相掾，除西安令，还为尚书郎，迁太子中庶子”。当时孙吴上层社会博奕之风盛行，太子孙和的宾友中，蔡颖就十分热衷于博奕之道。孙和认为当世士人宜讲修术学，校习射御，以周世务，而博奕妨事费日而无益于用，劳精损思而终无所成，非所以进德修业，积累功绩者也，于是命侍坐者八人各著论以矫之。当时八人所著有关博奕之文中，今天留传下来的只有韦昭的《博奕论》。全文正反相得，开合相应，首尾辞气贯通，语言平实，从容不迫，娓娓道来，将耽玩博奕之害分析得十分透彻：“今世之人多不务经术，好玩博奕，废事弃业，忘寝与食，穷日尽明，继以脂烛。当其临局交争，雌雄未决，专精锐意，

心劳体倦。人事旷而不修，宾旅阙而不接，虽有太牢之饌、《韶》《夏》之乐，不暇存也。至或赌及衣物，徙棋易行，廉耻之意弛，而忿戾之色发，然其所志不出一枰之上，所务不过方罫之间，胜敌无封爵之赏，获地无兼土之实。技非六艺，用非经国。立身者不阶其术，征选者不由其道。求之于战阵，则非孙、吴之伦也；考之于道艺，则非孔氏之门也；以变诈为务，则非忠信之事也；以劫杀为名，则非仁者之意也。而空妨日废业，终无补益。是何异设木而击之，置石而投之哉？”骈偶与排比所在多有，所论一针见血，一气呵成，极具气势和说服力，不但在当时切合孙和的心意，引起广大的关注，而且在后代也具有深远的影响。据《马氏南唐书》和《十国春秋》等书记载，唐代颜真卿之后颜翊“闻子弟有与宾客戏者，未尝面责，手写韦昭《博弈论》，署于屋壁，使之自愧”。《山谷集·别集》卷十亦有记载：“涪翁放逐黔中，既无所用心，颇喜弈棋。绍圣四年八月丁未，偶开韦昭《博弈论》，读之喟然，以为真无益于事，诚陶桓公所谓牧猪奴戏耳。因自誓不复弈棋：‘自今日以来，不信斯言，有如黔江云。’”就是千载之后的今天，其说亦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孙和太子被废后，韦昭任黄门侍郎。孙亮即位，诸葛恪辅致。诸葛恪深为赏识韦昭之博学多识，表荐他为太史令。在此任上，韦昭接受使命，与华覈、薛莹等共同编撰《吴书》。这虽算是委以重任，但也为他后来的牢狱之灾埋下了祸根。孙亮之后，孙休继为吴君。时韦昭任中书郎、博士祭酒。孙休喜读诗书，想要博览百家之言，欲延请韦昭和博士盛冲讲论道艺。但因为韦昭、盛冲皆为人忠直，当时的权臣左将军张布害怕他们在孙休面前揭露自己的不良行状，使得自己不得专权，因而百般阻挠。孙休虽然明白张布的意图，深为恼恨，但是终因害怕张布疑惧生变，延请韦昭侍讲之事未能成行。

孙休之后，孙皓继位。孙皓为孙和之子，早年身世并不顺坦，处境颇为险恶，但他能韬光养晦，终登王位。即位之后，则“粗暴骄淫，多忌讳，好酒色”。孙皓在位的早期，韦昭还颇受优待，“封高陵亭侯，迁中书仆射，职省，为侍中，常领左国史”。《三国志·吴书·韦曜传》云：“皓每飨宴，无不竟日，坐席无能否率以七升为限，虽不悉入口，皆浇灌取尽。曜素饮酒不过二升，初见礼异时，常为裁减，或密赐茶荈以当酒。”但好景不长，韦昭切直、不善逢迎的性格使得自己日见宠衰，终被囚系。失宠的关键应

该就在《吴书》的编撰上。孙皓做上孙吴集团的统治者之后，想为自己的父亲孙和作纪。韦昭作为《吴书》的主修官，却坚持孙和并没有登上帝位，只宜名为传。他坚持了作为史官秉笔直书的原则，却得罪了一心想为自己正名、为父亲昭雪的孙皓。再加上日常生活中多次不承孙皓之意，故渐见责怒。这种形势下，韦昭深为忧惧，“自陈衰老，求去侍、史二官，乞欲成所造书，以从业别有所付”，但终不得孙皓之许，最后竟至收付入狱。韦昭入狱之后，华覈连上疏救昭言：“然臣偻偻，见曜自少勤学，虽老不倦，探综坟典，温故知新，及意所经识古今行事，外吏之中少过曜者。昔李陵为汉将，军败不还而降匈奴，司马迁不加疾恶，为陵游说，汉武帝以迁有良史之才，欲使毕成所撰，忍不加诛，书卒成立，垂之无穷。今曜在吴，亦汉之史迁也。伏见前后符瑞彰著，神指天应，继出累见，一统之期，庶不复久。事平之后，当观时设制，三王不相因礼，五帝不相沿乐，质文殊涂，损益异体，宜得曜辈依准古义，有所改立。汉氏承秦，则有叔孙通定一代之仪，曜之才学亦汉通之次也。又《吴书》虽已有头角，叙赞未述。昔班固作《汉书》，文辞典雅，后刘珍、刘毅等作《汉记》，远不及固，叙传尤劣。今《吴书》当垂千载，编次诸史，后之才士论次善恶，非得良才如曜者，实不可使阙不朽之书。如臣顽蔽，诚非其人。曜年已七十，余数无几，乞赦其一等之罪，为终身徒，使成书业，永足传示，垂之百世。”言辞恳切，可谓知昭甚深，但终不得所请，一代学者韦昭就这样被诛杀。

二、韦昭的成就

1. 经学家、训诂学家

作为一个学者，韦昭最突出的成就还是在经书的训诂上。他博览群经，著有《国语解》二十一卷、《汉书音义》七卷、《毛诗答杂问》七卷、《孝经解赞》一卷等。他的《国语解》是现在留存下来的《国语》的最早注本。韦昭之前，众多著名的训诂学家如郑众、贾逵、虞翻、唐固都为《国语》作过注解，但皆佚而不存。这一方面是因为种种不为人知的历史原因，另一方面，也不排除韦昭的《国语解》因其注解的精当，以质量取胜得到了后人广泛的认可。韦昭在注解《国语》时，多探取郑、贾、虞、唐之说而折中之。其词严洁不芜，深得汉人注书义法，成为后人学习、研究《国语》不可不看的一本著作。除《国语解》外，韦昭所著其他几种均已亡佚，但

经过后人的整理，还能看到一些残存的片断。《汉书音义》有李步嘉的《韦昭〈汉书音义〉辑佚》（武汉大学出版社，1990）。李步嘉先生通过通检《史记》三家注、《水经注》、《文选注》等数十种典籍文献，辑佚出韦昭《汉书》音义783条。虽说不是毕揽无遗，但也做了相当多的工作，所余不多了。《毛诗答杂问》、《孝经解赞》所存条目不多，清马国翰辑湘远堂重刊《玉函山房辑佚》录《毛诗答杂问》十二条、《孝经解赞》八条，清王谟辑《汉魏遗书钞》也录有《毛诗答杂问》。虽说遗存条目有限，亦可见出韦昭博览群经，做了大量的注解工作。除此，韦昭还注过《论语》。《尔雅翼》卷八“莠”字条云：“莠者，害稼之草。《说文》但云禾粟下生莠而已，亦不言何物。诗人以来特恶之，故《齐诗》曰：‘无田甫田，维莠骄骄。’又曰：‘维莠桀桀。’言田广而人力不至，则莠生其中，气象骄桀，陵出苗上也。故孔子曰：‘恶莠，恐其乱苗也。’莠既恶物，故言之不美者谓之莠言。先儒不适言何物，唯韦昭解鲁《论》云：‘莠草似稷无实。’”可惜今只存此一条。

除经书注解外，韦昭作为训诂学家还有一个重要成就，那就是他的《辨释名》。《释名》是东汉训诂学家刘熙的代表作。此书采用声训方式，专门探求事物的得名之源，在训诂学史上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全书共八卷二十七篇，分别是：释天、释地、释山、释水、释丘、释道、释州国、释形体、释姿容、释长幼、释亲属、释言语、释饮食、释采帛、释首饰、释衣服、释宫室、释床帐、释书契、释典艺、释用器、释乐器、释兵、释车、释船、释疾病、释丧制。二十七篇中并无释官制一类。韦昭在狱中上书说：“又见刘熙所作《释名》，信多佳者，然物类众多，难得详究，故时有得失，而爵位之事，又有非是。愚以官爵，今之所急，不宜乖误。因自忘至微，又作《官职训》及《辨释名》各一卷。”可见原本《释名》中当有“释官制”一篇，但可能因为其中失误较多，经韦昭辨正，后人反删去《释名》此篇原文。韦昭之辨当具不可否认的价值，不仅辨正了《释名》释官制之误，以免诒误后人，从今天研究的角度来讲，又为《释名》的研究保存了珍贵的资料。

2. 史学家

韦昭在史学上的成就就是主编了《吴书》五十五卷。正是这一部当时的官修史书，成就了韦昭“犹汉之史迁”之名，也正是这一部史书，成为了他得罪统治者从而导致被囚禁乃至最终被诛杀的重要原因。古之良史，

信奉“秉笔直书”，不歪曲历史，忠于历史原貌。作为太史令，并受命编撰当时的国史，韦昭严格遵循这一原则。再加上他本来就性格切直，不懂阿附权贵，甚至对最高统治者的命令，也采取对抗的态度。作“纪”，作“传”，只是一字之差，却反映了韦昭作为一个学者的严谨治学态度和作为一个人宁折不弯的高贵品质。可以说，这部《吴书》，让一位学者为之付出了生命的代价。现在这部书亦已失传，只有一部分内容保存在《三国志》裴松之的注中。

3. 文学家

韦昭不但是一位治学严谨的经学家、史学家，在文学上，他也有创获。现在流传下来的有《吴鼓吹十二曲》，以文艺形式来歌唱历史。《全三国文》里还收有韦昭所作的《云阳赋》，《汉魏六朝百三家集》卷六十三《何承天集》题词还提到韦昭著有《木瓜赋》，《隋书》卷七提到韦昭制《西蚕颂》，今皆已不存。

4. 其他

除以上作品外，韦昭还著有有关历法的《洞纪》。据《三国志》记载，《洞纪》并未完成：“因昔见世间有古历注，其所纪载既多虚无，在书籍者亦复错谬。因寻按传记，考合异同，采摭耳目所及，以作《洞纪》，起自庖牺，至于秦、汉，凡为三卷，当起黄武以来，别作一卷，事尚未成。”另据韦昭自己在《因狱史上辞》一文中所说，他还著有《官职训》一卷。《汉唐地理书钞》一书中有韦昭《三吴郡国志》一目，但没有内容。当均已亡佚，只有一些零星的内容散见于前人的著作中。至于文章，则有上文已提到的《博弈论》和《因狱史上辞》。

韦昭一生专注学问，所著颇丰，虽然大多已亡佚，目前广为人知的只有《国语解》一书，但综观其作，他是一个博闻多识的学者，在很多领域都有所涉猎。上至天文、下至地理，不论是在语言学，还是在历史学、文学各个领域，他都有所创获，是三国时期杰出的学者。

第二节 韦昭《国语》注研究现状

在韦昭众多著述中，对后世影响最大、保存最完整的是《国语》注。《国语》是我国第一部国别史，《四库全书》编定之前，《国语》一直都被

列在经部春秋类，《四库全书》开始把它清出经部，列入杂史类。但在清代，很多学者，如王念孙父子、段玉裁、王先谦等，还是把它看作经书。直到近代，人们才认定其为史书。虽名为史书，但《国语》包括的内容甚为宏博，其价值远远高于《左传》。但由于种种原因，《国语》没有得到学界应有的重视，对它的研究，比起先秦其他重要的文献，如《诗经》、《尚书》、《论语》、《孟子》、《左传》，投入的力量要小得多。近年来，这种状况有所改善，以《国语》及其韦昭的注解作为研究对象的著作和论文慢慢多起来了。但相对而言，这种研究还是薄弱的、刚刚起步的，还有必要加大力度和步伐。

对《国语》及其韦注的研究，以清代为盛。其中主要著作有吴曾祺的《国语韦解补正》、董增龄的《国语正义》、陈瑑的《国语翼解》、洪亮吉的《国语韦昭注疏》^①、黄模的《国语补韦》、黄丕烈的《札记》、汪远孙的《国语明道本考异》和《国语发正》、《国语三君注辑存》、汪中的《国语校文》等。还有一些是采取札记形式，如王引之的《经义述闻》、俞樾的《群经平议》、于鬯的《香草校书》、汪中的《经义知新记》等。与唐代以后很长一段时期《国语》研究的冷寂相比，有清一代的《国语》及其韦注的研究可以说是蔚为大观。

近代《国语》研究的主要成果有徐元诰的《国语集解》、沈鎔的《国语详注》和叶玉麟的《白话译解国语》。尤其是徐元诰的《国语集解》，用补注的形式网罗各家之说，较以前诸书更为详尽，更加利于读者翻检。另外还有张以仁的《〈国语〉虚词集释》、《〈国语〉、〈左传〉论集》，不再把眼光局限于读经解经，开始从词汇学、语法学等角度来研究《国语》。

近三十年来，由于多年对先秦重要典籍研究致力甚勤，可挖掘的新东西日减，人们开始把眼光投向长期得不到足够重视的《国语》，《国语》的研究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各种著作和论文应运而生。著作方面主要有李维琦先生的《白话国语》，邬国义的《国语译注》，薛安勤、王连生的《国语译注》，来可泓的《国语直解》，刘倩、鲁竹的《国语正宗》，胡果文的《国语选评》，曹建国、张玖青注说的《国语》等，这些都是《国语》的译

^① 郭万青《〈国语〉动词管窥》（四川大学出版社，2008）认为此书并不是洪亮吉所作，所举理由有六，见该书第6页。

注本，对《国语》的普及具有相当大的作用。除此之外，还有一些著作和相当多的论文针对《国语》及韦注从语言学角度进行研究，进一步加快了《国语》研究的步伐。已出版的著作有郭万青的《〈国语〉动词管窥》，还有相当多的未出版的博士、硕士论文也将研究目标锁定了《国语》。主要有饶恒久的《〈国语〉研究》（西北师范大学，2002）、雷莉的《〈国语〉单音节实词同义词研究》（四川大学，2003）、袁金春的《〈国语〉称代词研究》（西北师范大学，2003）、钟海军的《〈国语〉复音词研究》（西南师范大学，2003）、侯立睿的《〈国语〉程度副词研究》（山西大学，2003）、李婷的《〈国语〉单音节同义词考》（陕西师范大学，2004）、罗春英的《〈国语〉中的职官称谓语》（广西师范大学，2004）、方小中的《〈国语〉定中结构研究》（北京师范大学，2005）、张晓英的《〈国语〉“NP + 之 + VP”结构研究》（北京师范大学，2005）、郭燕妮的《〈国语〉并列短语研究》（北京师范大学，2005）、徐琴的《〈国语〉形容词语法研究》（广西师范大学，2006）、苏振华的《〈国语〉复句研究》（广西师范大学，2007）、王启俊的《〈国语〉虚词研究》（安徽大学，2007）等，主要针对《国语》的词汇、语法进行专书研究。对韦注的研究相对较少，主要有：徐朝晖的《〈国语〉韦昭注研究》（湖南师范大学，1999）、孙园园的《〈国语〉韦昭注研究》（南京师范大学，2006）、郝磊哲的《韦昭〈国语解〉训诂说略》（河北师范大学，2007）、郭启辉的《韦昭〈国语解〉训诂研究》（福建师范大学，2008）。对韦注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单篇论文上，这些论文分以下几类：（1）对韦注进行纠误订补的。主要有董莲池的《〈国语〉韦昭注匡谬一则》，俞志慧的《〈国语·晋语三〉韦注辨正》、《〈国语·吴语〉韦注辨正》、《〈国语·楚语〉韦注辨正》、《〈国语·越语〉韦注辨正》，徐朝晖的《〈国语〉韦昭注札记》，陈灿的《〈国语〉韦昭注词语商榷》，朱蕾的《〈国语〉韦昭注词义歧误考订》，李颖的《〈国语〉韦昭注训诂拾零》，张新武的《〈国语〉韦注辨正》。（2）从词汇角度对韦注进行研究的。主要有李丽的《〈国语〉韦昭注联合式复音词研究》等。（3）从语法学角度进行研究的。主要有黎辉亮的《〈国语〉韦昭注语法注释举隅》，徐朝晖的《〈国语〉韦昭注语法得失》，何山的《〈国语〉韦昭注的语法观念》等。（4）从训诂内容、条例、特点等方面进行综合讨论的。主要有彭益林的《〈国语〉韦注试论》，郗政民、薛安勤的《韦昭〈国语〉注的训词条例》，张小乐的《韦

昭《国语解》的内容、体例和特点》，张居三的《〈国语〉韦解的特点和价值》等。近三十年来对《国语》及韦昭注的研究直逼有清一代，星星之火渐成燎原之势，研究的重点也从译注及其对《国语》本文及其注解的辨析上转移到从语言学角度来进行研究。不论是在数量上还是在质量上，近期对《国语》及韦昭注的研究都算取得了长足的发展。

第二章

韦昭《国语》注的体例及其失误辨析

第一节 韦昭《国语》注的训诂体例

汉字是形、音、义三者的结合体，传统的训诂方法亦即相应分为三类：形训、声训和义训。韦昭《国语》注其词严洁不芜，深得汉人注书义法。虽然注释非常简练，但韦昭在训释过程中仍能灵活运用多种训诂方法对词语进行训释。而且除了传统的训诂方法外，他还自觉不自觉地运用了上下文语境、语法、修辞、校勘等手段来对《国语》进行准确的训释。

一、声训

声训就是因声求义，即通过语音来探求语义。这是古人常用的一种训诂方法。关于语音对于文字的重要性，前人有着深刻的认识。段玉裁说：“文字起于声音。”又说：“作字之始，有音而后有义，义不外乎音。”正因为音义有着如此紧密的联系，抓住声音这一线索，就有可能探求出词语的意义。这就为因声求义的训诂方法提供了理论依据。因声求义的方法，早在先秦时期就已萌芽，以后相当长的一段时期，一些训诂学专著及群书的注释也较多地运用了这一训诂方法。到了清代，声训得到了空前的发展，戴震第一个明确提出因声求义的主张，王念孙、段玉裁则更进一步使其主张得到发展。韦昭生活的时代，训诂学家对声训的认识远不及清代学者，但韦昭已经在训释中较为自觉地运用了这种训诂方法。

1. 利用声训说明通假

《晋语五》：寡君使克也，不腆弊邑之礼，为君之辱，敢归诸下执政，